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B2024-063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招标人：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ZB2024-063）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4月0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项目编号：ZB2024-063

预算金额（人民币）：16.00万元

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单位	简要服务要求描述
1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1项	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2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

3. 售价：每本 3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 方式：现场购买文件的，付款方式只接受现金付款和银行转账、接受微信支付、支付宝付款，不接受银行卡刷卡，由潜在供应商前往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购买（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邮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对公转账**到招标代理机构，邮寄时还需注明拟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邮寄采购文件的详细地址及开票信息发至 348978712@qq.com，招标代理核实后 1 个工作日内办理纸质版招标文件邮寄事宜，邮费到付】。

购买招标文件的开户银行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账号：78900188000167866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0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7 日 8 时 30 分 00 秒至 2024 年 04 月 07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3. 投标和开标地点：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 层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携带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有效证明出席）。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等。

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公告发布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xzhonglian.cn/>）。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

地 址：南宁市茶花园路5-8号

联系方式：韦工 0771-5638966

2.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

联系电话：0771-4308370 传真：0771-43087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戚一燕

联系电话：0771-4308370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15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投标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甲方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供应商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而提出异议。

2、投标供应商应注意下列内容：

(1) 招标文件中带“▲”的条款为本次采购的实质性的商务、技术或服务要求，投标供应商须满足或响应，若无法完全满足，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应答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当投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及要求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服务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服务的内容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有“正偏离”的，投标供应商须对“正偏离”的情况单独作出说明。

(3) 本采购需求中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对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供应商完全接受。

3、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4、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供应商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条款来确定赔偿金额。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一)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一年期）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功能目标要求及技术指标
1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1 项	<p>▲1. 服务内容: 通过提供一套 7*24 小时实时全网信息监测的舆情秘书服务系统软件及驻点工作人员开展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p> <p>▲2. 驻点工作人员配置: 舆情监测、分析、报告工作人员 1 人。</p> <p>2.1 驻点人员条件:</p> <p>▲2.2.1 能熟练使用计算机和办公软件, 大专以上学历, 专业不限。</p> <p>2.2.2 普通话标准流利, 语言沟通能力良好。</p> <p>2.2.3 具备一定的文字表达能力。</p> <p>2.2.4 思想、身体健康, 精神面貌良好。</p> <p>2.2.5 入职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 男女不限。</p>

		<p>2.2.6 爱岗敬业，有较强的责任心、服务和团队合作意识，并服从招标人的工作安排。（具有从事交通运输行业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p> <p>2.2.7 能结合本市情况对监测到的舆情作出分析研判，发生重大舆情时能及时提供解决方案。（具有从事舆情分析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p> <p>2.3.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工作人员配置需按劳动法等相关规定（如：为工作人员统一购买劳动法规定缴纳相关的社会保险，按劳动法规定安排年休假、合理安排作息时间等）执行，员工工资不得低于南宁市最低工资标准。</p> <p>▲2.4. 中标供应商要做好系统备份管理工作：包括系统软件、监测数据、操作日志的各类数据备份。应制定备份计划并报备招标人，按照备份计划进行定期备份，对于需要变更的系统，在变更实施前均应进行数据备份。</p> <p>▲2.5. 中标供应商要做好数据对接工作：应定期与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负责舆情监测的工作人员核对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系统相关基础数据。</p> <p>▲3. 业务工作要求</p> <p>3.1 合同期内提供一套舆情秘书服务系统软件的使用服务。主要功能及支撑要求如下：</p> <p>A. 全网搜索。可搜索各平台中符合关键词的信息，并能选择信息类型（包含内容、时间和地点）；提供综合搜索工具，集成主流搜索引擎（百度、Bing、360、搜狗等）。</p> <p>B. 舆情浏览。支持网媒、微博、微信、论坛、贴吧、博客、报刊、视频、APP 等常规监测；图片 OCR 文字识别，支持微信、微博、天涯、贴吧等图片监测；支持微博、论坛、贴吧、腾讯新闻、一点资讯、网易新闻、天涯社区、红豆社区、今日头条、凤凰网等评论监测；支持火山、西瓜、秒拍、快手、抖音、美拍、哔哩哔哩等小视频，并支持评论数据监测；可通过后台自主设置及调整关键词设置识别并抓取交通运输等相关舆情信息，实时推送预警。</p> <p>C. 推送预警。使用自然语义分析、情感分析等技术，分析监测主题相关的内容的负面、疑似负面、非负面情感属性。将有负面属性的内容重点展示。重要信息自动预警，支持手机客户端、电脑、微信、短信、邮件等形式推送。</p> <p>D. 事件分析。针对关注的热点事件，深度挖掘相应网络数据；从时间、空间两个维度，全面持续监测、采集网络数据，动态展示信息的变化情况；所有统计图和数据全部实时计算。</p>
--	--	---

		<p>E. 舆情报告。通过舆情浏览数据自定义选择报告模版，自动生成报告，具备舆情简报、舆情日报、舆情周报、舆情月报、自助报告、网参报告、上传报告、报告下载等功能。</p> <p>F. 登录方式。可通过 PC 端、手机客户端、微信账号登陆；可根据工作需求做登陆人数限制调整。</p> <p>G. 其他功能。专题数、关键词数、登录端数等可根据招标人需要做调整，无限制。</p> <p>H. 迅速响应招标人需求。如账号新增与删除、账号权限设置、根据需求对系统功能进行增删、系统数据备份与恢复、系统日常维护以及系统使用人员的常规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p> <p>I. 驻点人员请（休）假时，能及时补充人员确保工作的持续开展。</p> <p>3.2 驻点人员对监测到的与交通运输相关内容进行深入分析，整理舆情监控信息格式及内容编辑，形成舆情日常监测报告（包括舆情专报、每日舆情、每周舆情、月度舆情报告、年度舆情报告）和重大舆情专报，报告能以短信、微信、邮件、文本等形式报送，经招标人审核后，向指定人员或部门报送舆情信息。</p> <p>A、舆情日常监测：对报刊、网站、论坛等平台上涉及交通运输动态信息进行监测，动态跟踪微博、微信、热门 APP 等新媒体平台上所涉用户信息，形成舆情监测专报、日报、周报、月报。</p> <p>B、舆情分析报告：对涉及交通运输舆情信息进行多角度统计与深度分析，对舆情事件首发媒体、发展趋势、爆发峰值、建立时间轴，以图表化工具统计分析参与媒体、情感、重点评论、传播趋势等数据，分析舆情演变规律，寻找问题关键，提出工作建议，形成每周、月度及年度分析报告。</p> <p>C、重大舆情专报：对有关南宁市交通运输的重大舆情事件进行监测、分析，当出现舆情危机时，迅速搜集整理负面舆情基本情况，包括舆情内容、舆情来源、舆情走势等信息，重点提供舆情风险评估及对策建议分析，2 小时内出具重大舆情专报。舆情发酵期间，每天定时提供当日舆情分析专报。同时，对负面舆情进行全景扫描和持续监测，每 3 小时发送一次舆情监测数据，并提供研判建议。</p> <p>3.3 涉及交通运输舆情的专报应于监测到信息后 2 小时内报送给招标人；日报应每日 18:00 点前报送给招标人；周报应于次周第一个工作日上午 10 点前报送给招标人；</p>
--	--	--

		月报应于次月第一个工作日上午 10 点前报送给招标人。中标供应商未能及时发现涉及交通运输舆情且造成舆情发酵等负面后果的或未能按时报送报告的，发生一次扣减该项目中标金额的 0.5%。累计发生三次以上的，招标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二、商务要求		
投标报价要求		<p>本项目实行总承包报价；在合同实施时，招标人将不予支付没有列入的项目其它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p> <p>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驻点工作人员工资； 2. 舆情秘书服务系统使用、管理、维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招聘、培训、课酬、文档制作、设备使用与维修等与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有关的其它费用）；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服务时间及地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2. 成果交付时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自服务生效之日起，完成驻点人员落实到位为准。 2.2 上述工作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人提交驻点工作人员到位确认申请（确认形式由双方自行约定）。 3. 服务地点：南宁市青秀区茶花园路 5-8 号。
付款条件		<p>本项目无预付款，软件系统、驻点人员到位经招标人确认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中标供应商开具等额发票给招标人；服务满 5 个月，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中标供应商开具等额发票给招标人；服务期满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余款，中标供应商开具等额发票给招标人。</p>
其它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标供应商需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25 天内签订合同。 2. 中标供应商需在自服务生效之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驻点工作人员名单。 3. 如因机构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为确保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舆情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和有序衔接，双方应对提前解除合同的情况达成一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中标供应商如要提前解除合同，须提前 3 个月告知招标人，同时双方采取充分必要的管理措施保证该时期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工作的正常开展。 3.2 提前解除合同时，招标人按“合同总金额 x（实际履行服务时间/合同约定服务时间）”的金额比例，对中标供应商进行

	<p>支付，未足月部分按满月计算。</p> <p>4. 中标供应商应尽最大努力协助招标人就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业务的正常延续过渡期内服务组织措施，包括并不限于为第三方提供一定期限的在线支撑、业务指导答疑以及管理工作、业务交接等，同时约定：以每月的服务酬金金额为标准，如中标供应商不予配合，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运营状况及质量恶化程度，对中标供应商扣罚1-3月不等的服务酬金作为违约扣罚。</p> <p>5. 安全与保密问题。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各项管理规定，新入职的工作人员需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并提供个人征信报告。</p>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项目编号：ZB2024-063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须就本项目作完整唯一的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
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现场勘查：无。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招标公告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 <u>1</u> 份；投标文件正本各 <u>1</u> 份（资格文件独立装订成册、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应尽量装订成一册）；副本各 <u>4</u> 份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应按《招标采购公告》第八条规定处理。
9	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4年04月07日上午9时30分 在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层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携带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有效证明出席）。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xzhonglian.cn/ ）。

12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无。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14	<p>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__/%（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5%）。</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_____ / _____。</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称：_____ / _____</p> <p>开户银行：_____ / _____</p> <p>开户行行号：_____ / _____</p> <p>银行账号：_____ / _____</p> <p>备注：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0〕261号）规定，停止收取履约保证金。</p>
15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6	付款方式：招标人自行支付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18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9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的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

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6.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 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澄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顺延），在招标公告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招标公告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其中资格文件独立装订成册，其余尽量装订成一册；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独立装订成册，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1. 资格文件：

▲实质性要求的资格材料：

(1) 投标声明（格式见第六章）。

(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年10月-2024年03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并一年内有效，格式自拟）]。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年10月-2024年03月）依法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局开具的相关证明）。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或2022年度财务报表（要求2022年度，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表）。

2. 商务文件：

实质性要求的资信及商务材料：

▲ (1)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资信证明材料：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详见第二章要求）。

(6)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7)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9) 投标人情况介绍。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1)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3. 技术文件：

(1)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格式自拟）。

▲ (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3)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 ▲ (4) 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 报价文件：

-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所需服务、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 投标人须按公告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交纳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提供合同副本一份给招标代理机构）。

5. 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资格文件独立装订成册、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尽量装订成一册）正本 1 份，副本各 4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 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投标人应尽量将全部投标文件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中），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应单独用小信封密封并尽量单独递交。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逾期送达或投标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由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登录“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存在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情形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实质性要求项目不齐全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服务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

同 2 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九）废标

1. 招标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2.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应予废标。

（二） 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3. 开标过程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资格及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及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招标代理机构将按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后作相应处理。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发布中标公告。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

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招标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三）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

（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四）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招标人或者受托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一）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收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二）解释权

本公开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招标采购单位。

（三）质疑联系事项

1、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或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质疑投标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

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戚一燕 0771-4308370。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4A 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打分。（评审时，对于带有主观因素的评分，应由评委独立在档次内各自打分，并要求对畸高畸低的分数做出说明）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投标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五) 评审时，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项目预算上限价视为无效投标，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不提供或评标委员会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投标人成本价报价，其报价无效，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20 分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有效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价}}{\text{某投标人有效评标价}} \times 20 \text{ 分}$$

2. 技术分.....60 分

(1) 项目服务质量分（30 分）

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拟投入舆情秘书软件功能情况、项目服务方案、项目服务质量管理方案（具备完善健全的各项管理制度，至少包括安全保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人员聘用制度、培训管理制度、人员考核制度、考勤管理制度、业务部门联动机制、问题反馈机制、标准化的服务流程、日常管理规范和应急机制等保障措施等）进行独立评审并打分。

一档 10 分：投入的舆情秘书软件功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项目服务方案阐述简单，项目服务质量管理方案基本齐全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二档 20 分：投入的舆情秘书软件功全部能满足采购需求，项目服务方案可操作性较强、与项目需求吻合，项目服务质量管理方案齐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0 分；

三档 30 分：投入的舆情秘书软件功能在全部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能提供更多个性化功能辅助招标人开展工作；项目服务方案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操作性强、阐述详细、与项目需求吻合度高，项目服务质量管理方案齐全的，得 30 分。

（2）服务承诺分（30 分）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包括服务要求、服务人员配置、服务质量等方面）内容进行独立评审并打分。

一档 10 分：承诺 2 个月进行一次系统功能操作知识培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基本完成服务内容，并服从招标人工作安排；驻点人员基本了解工作性质、工作过程和工作制度；能够简单的完成工作交接，确保工作基本能够进行；具备基本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提出简单的建设性意见；对招标人的紧急需求可以在 2 个小时内进行响应。

二档 20 分：承诺每个月进行一次系统功能操作知识培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较好的完成服务内容，并服从招标人工作安排；驻点人员较好的了解工作性质、工作过程和工作制度；较好的完成工作交接，确保工作较好的推进；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够提出较好的建设性意见；在需监测舆情数量突增或出现紧急突发情况人手不足时，能够临时额外调配 1 名熟悉工作人员支援业务开展；对招标人的紧急需求可以在 1 个小时内进行响应。

三档 30 分：承诺每个月至少进行一次系统功能操作知识培训；能够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很好的完成服务内容，并服从招标人工作安排；驻点人员很清晰的了解工作性质、工作过程和工作制度；很好的完成交接工作，确保工作高质量高效率的推进；具备优秀的沟通协调能力，能很好地提供交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中提升监测数据质量的创新举措和意见方案；在需监测舆情数量突增或出现紧急突发情况人手不足时，能够临

时额外调配 1 名熟悉工作人员支援业务开展；对招标人的紧急需求可以在 1 个小时内进行响应；并承诺延长服务期 1 个月。

3. 商务分.....20 分

(1) 自 2018 年以来，投标人具备类似舆情监测服务运营项目经验的[以签订的项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服务名称、服务内容，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每具有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证明）。

(2) 投标人通过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具备 1 个得 2 分，本项最多 8 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证明）。

(3) 投标人本地服务能力：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售后服务点或者承诺在中标后服务协议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项目所在地设立售后服务点直至本项目服务期限内不得撤销承诺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三)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竞标报价低优先、技术分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提交服务成果时间短优先、处理问题到达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ZB2024-063

招标人：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

中标供应商：_____

目录

一、南宁市采购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招标采购需求表
- 3、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 4、投标函
- 5、投标报价明细表
- 6、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 7、商务条款偏离表
- 8、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9、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项目编号：ZB2024-063

甲方（买方）：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

乙方（卖方）：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 2024 年__月__日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采购内容

1.1 服务名称：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

1.2 数量：详见合同附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

1.2 服务内容及要求：通过提供一套 7*24 小时实时全网信息监测的舆情秘书服务系统软件及驻点工作人员开展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具体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详见开标一览表）

3. 成果交付时间和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成果交付时间：自服务生效之日起，完成驻点人员落实到位为准。上述工作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驻点工作人员到位确认申请（确认形式由双方自行约定）。

3.3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4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响应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5. 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5.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6. 技术资料

6.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6.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7. 验收

7.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7.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7.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 合同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软件系统、驻点人员到位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乙方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服务满 5 个月，经甲方考核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乙方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服务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余款，乙方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

8.2 支付合同款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申请材料，甲方审批同意后在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9. 售后服务要求

9.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 一年 （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2 在本合同第 9.1 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3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内容执行。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成果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未能及时发现涉及交通运输舆情且造成舆情发酵等负面后果的或未能按时报送报告的，发生一次扣减该项目中标金额的 0.5%。累计发生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10.4 如因机构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为确保南宁市交通运输信息中心舆情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和有序衔接，双方应对提前解除合同的情况达成一致。

10.5 乙方如要提前解除合同，须提前 3 个月告知甲方，同时双方采取充分必要的管理措施保证该时期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工作的正常开展。

10.6 提前解除合同时，甲方按“合同总金额 x（实际履行服务时间/合同约定服务时间）”的金额比例，对乙方进行支付，未足月部分按满月计算。

10.7 乙方应尽最大努力协助甲方就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业务的正常延续过渡期内服务组织措施，包括并不限于为第三方提供一定期限的在线支撑、业务指导答疑以及管理工作、业务交接等，同时约定：以每月的服务酬金金额为标准，如乙方不予配合，甲方将按照交通运输行业网络舆情监测项目运营状况及质量恶化程度，对乙方扣罚 1-3 月不等的服务酬金作为违约扣罚。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采购需求表；
- (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4) 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
- (5)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商务条款偏离表、售后服务承诺书；
- (6) 中标供应商澄清函。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资格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3)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依法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要求 2022 年度，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告）

2. 商务文件目录

- (1)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 (6)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 (7)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9) 投标人情况介绍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技术文件

- (1)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 (页码)
- (2) 项目实施方案-----
- (3)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 (4) 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5. 其他文书、文件-----

资格文件

1. 投标声明格式：

投标声明

（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4.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依法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要求 2022 年度，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告）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文件（复印件，格式略）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所投分标：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6.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用户评价意见(如有)格式自拟)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中标 /成 交通 知书	用户 评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7.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8.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9. 投标人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技术文件

1.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格式自拟）

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3.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服务需求、技术需求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分标号（如有）： ___分标

4. 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社保/劳动合同 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天。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分标号（如有）：___分标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元）③ =①×②	备注
1					
2					
3					
4					
5					
.....					
N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标说明：

1、投标人必须按以上格式填写且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未按以上格式填写、无签名、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3.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标一览表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分标号（如有）：__分标

服务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应包含服务以及本项目所涉及的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所有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此表请尽量单独装信封并单独递交，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招标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

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